

THE BEST OF ME *By* NICHOLAS SPARKS

最好的我

[美] 尼古拉斯·斯帕克思 著

丁宇岚 译

终有一天，
我们会在生活中找到爱和满足，与过去和解。

THE BEST OF ME *by* NICHOLAS SPARKS

最好的我

[美] 尼古拉斯·斯帕克斯 著

丁宇岚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好的我 / (美) 斯帕克思著; 丁宇岚译. -- 北京: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2015.8

书名原文: The Best of Me

ISBN 978-7-5699-0272-3

I. ①最… II. ①斯… ②丁…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36643 号

中文版权 © 2016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

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1-2014-7328

THE BEST OF ME: Copyright © 2011 by Nicholas Sparks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The Park Literary Group LLC,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全球顶级畅销小说文库

最好的我

著 者 | (美) 尼古拉斯·斯帕克思

译 者 | 丁宇岚

出 版 人 | 杨红卫

选题策划 | 读客图书

责任编辑 | 梁 静 曾 丽

特约编辑 | 读客夏文彦 读客朱亦红

装帧设计 | 读客余晶晶

封面设计 | 读客周丁乾

出版发行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 100011 电话: 010-64267955 64267677

印 刷 | 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 010-85866447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开 本 | 890mm×1270mm 1/32

印 张 | 10.75

字 数 | 208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99-0272-3

定 价 | 3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献给斯科特·施维默

一位挚友

——

钻井发生过一次爆炸事故后，道森·科尔开始出现幻觉，那天他差点死掉。

他在油井上工作了十四年，料到早晚会发生这样的事。一九九七年，他曾目睹一架直升飞机刚要着陆时失去控制，在甲板上坠毁，瞬间化作耀眼的火球。他试图救援，背部被灼伤，诊断为二级烧伤。一共死了十三个人，大部分死去的人当时在直升飞机里。四年后，钻井上一辆吊车倒塌，一块篮球大小的金属碎片飞出来，差点把他的脑袋削平。二〇〇四年，飓风“伊万”肆虐的时候，他是留在油井上的几个工人之一，狂风以每小时一百英里以上的速度扑来，掀起的巨浪让他担心万一油井倒塌的话，他是不是应该先抢只降落伞在手里。除此以外，还有其他的危险。工人会在油井上滑倒，或者有什么东西断裂砸下来，割伤

或淤青更是家常便饭。道森看到的骨折数不胜数，钻井上发生过两次食物中毒，像瘟疫一样击倒了全体人员；两年前，二〇〇七年，他目睹一艘运送供给物资的轮船在离开油井不久开始下沉，直到最后一分钟才得到附近海岸警卫汽艇的救援。

但是，爆炸却是另外一码事。因为没有石油泄漏——这次事故中，安全系统有效防止了大量石油溢出——所以，爆炸还够不上成为全国性新闻，几天后就被忘得一干二净。但是，对亲历这场事故的人来说，包括他本人，这足够引起一连串的噩梦。在爆炸之前，那天早晨平淡无奇，他正在监控油泵，直到其中一个储油罐突然爆炸。他还没有意识到发生了什么，就猛地被爆炸引起的冲击波甩到了旁边的棚子上。爆炸过后，到处都着了火。整个钻井平台覆盖上一层石油，迅速变成了地狱，所有的设备都被熊熊火焰吞噬了。后续的两次大爆炸，更加猛烈地震动了油井。道森记得他从大火深处拖出几具尸体，但是，第四次爆炸比前几次更剧烈，再次把他抛向空中。他模糊记得自己掉进水里，无论如何他都可能性命难保。他接下去记得的一件事，就是在墨西哥湾漂浮，那里大约离路易斯安那的弗米利恩湾以南九十英里远。

跟大多数人一样，他来不及穿上救生衣，也够不着其他漂浮装置，但是，在汹涌的波涛之间，他看见一个深色头发的男人在远处招手，仿佛在呼唤他游过去。道森奋力朝那个方向游，与海浪搏斗，最终筋疲力尽。衣服和靴子拖着他下沉，胳膊和腿渐渐无力，他明白自己快不行了。他觉得自己在慢慢接近，尽管

汹涌的波浪使他无法确定这一点。此时，他在附近一些碎片中发现了一只救生筏。他使尽剩下的所有力气，终于抓住了救生筏。后来，他听说自己在水里漂了近四个小时，离开油井近一英里，最终被赶到现场的一艘补给船搭救。他被拖上甲板，安置在船舱里，跟其他幸存者会合。道森由于体温太低，冷得发抖，而且感到眩晕。他的视野一片模糊——后来被诊断为中度脑震荡，但是，他还是意识到自己有多幸运。他看见人们手臂上、肩膀上有可怕的灼伤，有的人耳朵正流着血，有的人照料着折断的骨头。他们大部分人的名字，他都知道。油井上只有这么些地方可去——这里实际上就是大洋中间的小村落——所有人早晚都要去咖啡厅、娱乐室或者健身房待着。然而，有一个男人，看上去有点面熟，越过拥挤的房间，似乎正盯着他。他有一头深色头发，大约四十来岁，穿着一件蓝色的防风夹克，也许是船上某个人借给他的。道森觉得他看上去跟环境不相称，更像是个办公室文员，而不是个粗鲁的石油钻工。那个男人招了招手，道森一下子记起了早先在水里看见的那个身影——那么，是他——顿时，道森感到脖子后面的汗毛倒竖起来。他还没来得及确定自己不安的来源，有人扔了一条毯子到他肩头，他被领到角落里，那里有个军医等着给他做检查。

等他回来坐下，那个深色头发的男人已经走了。

接下去的一个小时，更多的幸存者被救上船，道森的身体渐渐回暖，他开始想其他钻井人员的情况如何。这些他共事多年的人，

现在一个也看不见。后来，他得知死了二十四个人。最后，大部分尸体找到了，但不是全部。道森在医院里康复的时候，忍不住想到，事实上有些同事的家人，甚至都无法看他们最后一眼。

自从爆炸以后，他一直都难以入眠，不是因为做噩梦，而是因为他总是感到自己被人看着。他感到……被鬼魂盯上了，虽然听上去很荒谬。无论白天还是黑夜，他的眼角时常瞥到有什么东西一闪而过；当他转过头去，那里总是既没有人，也没有任何东西，这难以解释。他怀疑自己脑子是不是糊涂了。医生说，事故造成的精神压力给他带来了后创伤反应，而且大脑还没从脑震荡中完全恢复。这解释得通，听上去很有逻辑，但是，道森觉得不对头。他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医生给他开了一剂安眠药，但是，道森从来没有去配过药。

他有了六个月的带薪假期，另一方面，法律程序正在启动。三周后，公司给他提供了一笔安置费，他签署了文件。此前，已经有半打律师联系过他，都迫不及待地希望第一个提出集体诉讼，但他不想折腾了。他接受了赔偿，支票送达的那天，他就签收了。他的银行账户里有足够的钱，让有些人相信他很富裕。他来到银行，把大部分钱秘密转账到开曼群岛的某个账户上。然后，钱被转移到巴拿马一个用极少的文件注册的公司账户，再秘密转移到最终目的地。像通常一样，这些钱的去向再也无法追踪。

他只留下足够用于租房和其他少量开销的钱。他所需不多，想要的也不多。他生活在单幢的活动房屋里，房子坐落在新奥尔

良市郊一条肮脏道路的尽头，在人们眼里这幢房子唯一值得庆幸的是，二〇〇五年“卡特里娜”飓风肆虐的时候，这里没有被洪水淹没。活动房屋搭在堆起来的煤渣地上，塑料的边栏暗淡、开裂。本来是临时搭建的，但随着岁月流逝仿佛变得永恒。房子里有一间卧室和一个浴室，还有个狭窄的起居空间，厨房狭小得只能塞得下一个迷你冰箱。房子几乎不能隔热、隔音，连年的潮湿使地板弯曲变形，以致他好像一直都走在斜坡上。厨房里的油毡边角都裂开了，巴掌大小的地毯被磨得很薄，狭窄空间里摆放的家什都是他多年来从廉价商店里淘来的。墙上连张做装饰的照片也没有。虽然他在那里生活了近十五年，那里却只不过是个吃饭、睡觉、洗澡的地方，而不是一个真正的家。

虽然房子很旧，但是几乎一尘不染，就跟嘉顿区的住所一样。道森一向有些洁癖。每半年，他整修一次房子，修补裂开的地方，把缝隙填满，不让鼠类和昆虫爬进窗子。每次回钻井前，他都会用消毒剂擦洗厨房和浴室的地板，把碗橱里可能发霉变质的东西扔得干干净净。他通常工作三十天，然后休息三十天，除了罐头食品，任何吃的东西不到一星期就会变质，特别是夏天的时候。回来以后，就给房间通风，里里外外重新都会擦洗一遍，尽力祛除霉味。

住在这里很安静，他就需要这样。他的房子离开大马路四分之一英里远，最近的邻居就住得更远了。在钻井待了一个月之后，他就想安安静静的。他在钻井上永远无法适应没完没了的噪

音。那是非自然的吵闹。吊车不断地运送补给，直升飞机、抽水泵、金属没完没了地撞击，钻井日日夜夜地汲取石油，刺耳的声音不绝于耳，道森打算睡觉的时候，喧闹声还是一刻不停。他试图适应钻井台的噪音，但是，一等他回到活动房屋，当太阳高照的时候，他就会被几乎完全的寂静击中。清晨，他听见鸟儿的歌声在绿树间流淌；傍晚，太阳落山后几分钟，他就会侧耳倾听蟋蟀和青蛙一齐鸣唱。这通常令人心旷神怡，但时常听到让他想家，这时他会躲进房间里，把回忆驱走。他努力把注意力集中在简单的日常琐事上，那些平凡日子里占据他全部生活的琐事。

他吃饭，睡觉，跑步，举重，修理汽车。他总是漫无目的地开车，开很久很久。他时不时去钓鱼。他每晚读书，偶尔给塔克·霍斯泰特勒写封信。他的生活就这样。他没有电视机，也没有收音机，虽然他有部手机，但是通讯录里只有工作伙伴的号码。他每个月购买食品和生活必需品，然后进书店看看，但是他从不冒险去新奥尔良。十四年来，他从未去过波旁街^①，也从来不会去“法国区”闲逛；他从来不去“人间咖啡馆”品尝咖啡，也不去“拉菲特铁匠酒吧”发泄情绪。他不去健身房，只在活动房屋后面几棵树之间，支起一块褪色的防水布，在布棚底下运动。他不看电影，也不在星期天下午“圣人队”踢球的时候，去朋友家坐坐。他四十二岁，从十几岁以后就没有约会过。

^① Bourbon Street，美国新奥尔良法国区一条著名的古老街道，有许多酒吧、餐厅和脱衣舞俱乐部。——译注（如无特别说明，本文中所有脚注均为译注）

大多数人既不会也不愿意像他一样生活，但他们并不知道他的存在。他们不知道他曾经是个怎样的人，做过些什么；他也希望日子一直这样过下去。

不过，六月中旬一个温暖忧郁的下午，他收到了一个电话，过去的记忆随之鲜活起来。为此，道森请了大约九个星期的假。近二十年来第一次，他终于要回家了。这个想法让他很不安，但他知道自己别无选择。塔克不仅仅是一个朋友而已，而更像他的父亲。道森回忆起那一年，他的人生发生了重大的转折，在寂静中，他仿佛又一次看见什么东西一闪而过。当他转过身，却什么都没有发现，他再一次怀疑自己是否要发疯了。

电话是北卡罗来纳州奥利安托镇的一名律师摩根·坦纳打来的，他说塔克·霍斯泰特勒过世了。“有人会好好处理后事的。”坦纳解释说。道森挂了电话，第一反应是给自己订飞机票和目的地旅馆，然后给花店打了电话，安排快递鲜花。

第二天早晨，道森锁上活动房屋的前门，道森走到屋后，来到停放汽车的锡皮棚库。那是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他带上仅有的一套礼服和一个帆布包，包裹是半夜整理的，他正好睡不着。他打开挂锁，卷起车库门，看着阳光泻向汽车，他从高中时代起就对它修修补补。这是一辆一九六九年产的坡顶汽车，这种车在尼克松时代回头率极高，如今回头率还是很高。车看上去好像刚从装配流水线上下来，多年以来无数陌生人想从他手里把车买走，但

道森都回绝了。“这不只是一辆汽车而已。”他告诉他们，之后便没有做更多解释。塔克一定会明白他的意思的。

道森把帆布包扔到乘客座位上，礼服放在袋子上面，然后娴熟地坐到方向盘前。他转动钥匙，引擎轰隆隆作响，恢复了生机。他慢慢把车开进砂砾地，然后跳下车去锁车库。同时在脑海里检查了一遍，确定带上了所有的东西。两分钟后，他就开上了大马路；半小时后，他抵达新奥尔良机场，把车停在长期的停车场。他不愿意离开汽车，但是也没有办法。他收拾好东西，前往航站楼，航空柜台那里有一张飞机票正等着他。

机场很拥挤。有手挽手走着的男男女女，有去看祖父母或者去迪斯尼乐园的一家人，有往返于学校与家之间的学生，还有一边拖着行李箱，一边打电话的商务人士。他在缓慢移动的队伍中等待着，直到航空柜台开始出票。他出示了自己的身份证件，回答了基本的安全问题，然后拿到登机牌。飞机在夏洛特中转，滞留了一个多小时。情况不算糟。等飞机在新伯尔尼降落后，他就可以拿到租来的汽车，然后再开四十分钟。假如没有任何耽搁，他下午早些时候就会到达奥利安托镇。

直到坐上飞机，道森才意识到自己有多累。他不能确定自己最后是几点睡着的——他最后一次看表的时候已经快四点了——但他知道自己还是在飞机上睡着了。他到城里好像没事可做。他是独生子，三岁的时候，妈妈跟人私奔跑了，爸爸整日酗酒，后来撒手人寰，算是给了世界一个清净。道森多年来从未跟任何一

个亲戚说过一句话，他现在依然也不想重叙什么旧情。

路上时间很短，干脆利落。他办完了必须的事情，也不想再多耽搁。他算是在奥利安托长大的，却从未真正属于这里。他所了解的奥利安托镇一点都不像地方旅游局广告里描绘的那种世外桃源。对于只在那儿待过一个下午的大多数游客来说，奥利安托是个不同寻常的小镇，居住着艺术家、诗人和退休人员，他们的暮年生活除了在纽斯河上航行外再无其他。那里少不了古色古香的镇中心，到处都是古玩店、画廊和咖啡馆；每周举行的节日之多，对不到一千人的小镇来说简直不可思议。但是，他从孩提时期到青年时期所熟悉的真正的奥利安托，居住着从殖民时代起在这里扎根的人家。小镇居民有麦考尔法官、哈里斯治安官、尤金妮亚·威尔科克斯，以及像科利尔和贝内特那样的家族。他们拥有这里的土地，经营农场，出售木料，做各种生意；他们是这座小镇强有力的潜流，这块地方永远是属于他们的。他们也使小镇保持着他们想要的样子。

道森十八岁时就看破了这一点，二十三岁时他再度意识到这些，终于离开小镇去寻找更好的生活。科尔家的人在帕姆利科县——尤其在奥利安托镇——很不受欢迎。据他所知，自打他的曾祖父起，科尔家族的每个成员都坐过牢。他们犯下的罪行五花八门，比如打架、斗殴、纵火、杀人未遂以及谋杀，这个大家族的农场杂树丛生，乱石遍布，俨然是个拥有自己规则的王国。农场里有几幢摇摇欲坠的木屋、单幢的活动房屋和堆放垃圾的仓

库，散布在亲戚们称之为“家”的宅地上，连地方治安官，除非万不得已，也不愿意来这里。猎人们在这一带肆无忌惮，无疑认定“入侵者会被当场打死”不仅是对入侵者的警告，而且是对猎人的特许。科尔家族的人贩私酒，贩毒，酗酒，打老婆，虐待孩子，偷东西、拉皮条，甚至还有病态的暴力倾向。现在已经停刊的一份杂志发表过文章说，他们一度被认为是罗利东部最邪恶、报复心最重的家族。道森的父亲也不例外。他二十几岁和三十出头时，大部分日子是在监狱里度过的，犯下的罪包括用冰镐刺伤一个挡了路的男人。他两次涉嫌谋杀接受审讯，却被宣判无罪，因为目击证人失踪了，连家族其他成员都知道不要惹恼他。至于母亲怎么会嫁给他，这个问题道森从来不敢提起。他没有责怪母亲逃跑。在童年的大部分时间，他也想逃走。他也从未责怪母亲没有带上他。科尔家族的男人总是不可思议地把孩子当作专属品，假如他母亲这么做，他毫不怀疑父亲会追踪母亲，不择手段地把自己夺回来，对此，父亲已经说过不止一次。当然道森也不会蠢到问父亲，假如母亲拒绝放弃儿子，父亲会怎么做。道森已经知道答案。

他疑惑究竟有多少家族成员还生活在这块土地上。当他最终离家出走时，他除了父亲，还有一个祖父、四个叔叔、三个姑妈以及十六个堂兄弟。现在，堂兄弟们都长大了，生儿育女，也许家族成员增加了，但他一点儿都不想。他是在那个世界里长大成人的，但是，就像他并不属于奥利安托，他也不属于他们。也许

他的妈妈，不管她是谁，跟这里有点关系，但是他跟他们不一样。他在堂兄弟中间特立独行，从来不在学校里打架，并且成绩不错。他滴酒不沾，也不碰毒品。在他十几岁的时候，堂兄弟们跑到城里滋事，他总是躲得远远的，通常他会告诉他们，他要照看蒸馏器或者帮忙拆掉某个家族成员偷来的车。他总是埋头做事，尽力不引人注目。

他在努力保持某种平衡。科尔家族也许是一帮子罪犯，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很蠢，道森出于本能知道，他必须尽最大努力掩藏起他的与众不同。他大概是学校历史上唯一一个学习足够努力，却故意考砸的孩子；他知道如何伪造成绩单，使它看上去比实际上差；他学会了趁别人转身时，用小刀划破易拉罐，倒空啤酒；当他把工作当作借口避开堂兄弟的时候，常常忙碌到半夜。有一阵子这样挺管用，但是，时间一久就露陷儿了。他的一个老师告诉他爸爸的酒搭子，说他是班里最好的学生；叔叔和姑妈开始注意到，他是堂兄弟里唯一一个循规守法的人。这个家族把忠心耿耿和服从视为一切，他与众不同，这就是最大的罪过。

这惹恼了他的父亲。即使在他蹒跚学步的时候，父亲就经常用鞭子和皮带打他；他十二岁的时候，父亲就对他拳打脚踢。父亲会把道森的胸口和后背打得青一块紫一块，一个小时之后，又把注意力投向孩子的脸和腿。老师们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是，由于担心自己家人的安危，他们只当没看见。道森从学校回家的时候，治安官假装看不见他身上的瘀青和伤痕。其余的家族成员当

然觉得这没有问题。他的堂兄阿贝和“疯子”特德不止一次地跳到他身上，像他爸爸一样狠狠地打他——阿贝认为是道森招惹了他，“疯子”特德就是心血来潮。阿贝人高马大，拳头就跟大腿骨那么粗，脾气急躁，充满暴力，但是比看上去要聪明得多。而“疯子”特德是生性残忍。在幼儿园与别人争奶油夹心蛋糕时，他用铅笔刺伤了一个同学；五年级时，他把另一个同学送进了医院，最终，被赶出了学校。有谣言说，他才十几岁的时候，就杀死了一个收废品的人。道森意识到最好不要还手。而且，他在忍受拳打脚踢的时候，还学会了遮掩，直到堂兄们最终打厌了，也打累了。

然而，他从未卷入家族事务，而且愈发下定决心永不涉足。随着时间流逝，他发现他尖叫得越厉害，他父亲打他的次数就越多，于是他咬紧牙关一声不吭。他父亲不但暴力而且是个打手，道森出于本能知道打手只打能赢的架。他知道总有一天自己会强壮到能够还手，那时候他再也不用害怕父亲。当拳头雨点般砸向他的时候，他努力想象母亲跟家族切断所有联系时拿出的勇气。

他竭尽全力加速这个过程。他在树上绑了一个塞满破布的麻袋，每天一连几小时地击打。他尽可能地举起石头和机车零件。他整天做引体向上、俯卧撑和仰卧起坐。他满十三岁之前就长了十磅肌肉，到十四岁又长了二十磅。同时，他也长高了。十五岁时，他几乎跟父亲差不多高了。他满十六岁前一个月的晚上，他父亲又喝醉了，拿了根皮带来找他，道森站起身从父亲手里夺过